

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

苏联院教〔2021〕6号

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

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

一、总体要求

(一) 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

教育部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

须同时提供人社部门核定的辅导员岗位审批表。

(三) 参加认定人员应与现任职办学单位签订全职聘用

合同，并专门承担教学计划中课程教学任务的人员及校外兼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 做好组织宣传。教师资格认定工作面广量大要求高，各有关办学单位要根据我省总体安排制定工作方案并及

确保系统安全。

(七) 细化政策解读。加强对认定工作有关政策文件(见附件3)的学习和解读。认定工作具体流程仍参照《2019年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具体要求》(见附件4)执行,其中因个别变更与本通知相抵触的,以本通知为准。

四、材料要求

理信息系统无法直接比对验证的学历信息，由申请人在现场

